

股票代码：000039、200039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B 公告编号：[CIMC] 2010—035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 1、召开时间：2010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一）上午 9：30；
- 2、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龟山路八号明华国际会议中心。
- 3、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 4、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鉴于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2010年10月25日召开2010年度第七次董事会会议，决定召开201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6、出席对象：

（1）2010 年 11 月 8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 A 股股东和 B 股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2、审议关于为太仓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3、审议关于为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2010 年度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以上议案均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0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各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0年10月28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大

公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和持股凭证。

（2）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授权人股票帐户卡及持股凭证。

（3）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

（4）登记方式可采用现场登记或书面通讯及传真方式登记。书面通讯方式及传真方式登记截止时间为 2010 年 11 月 11 日。

2、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蛇口工业区港湾大道 2 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耿潍蓉

联系电话：0755—26691130

传真：0755—26826579

邮政编码：518067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费自理，预计会期半天。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会议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会议记录；

2、相关提案具体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 年 10 月 29 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是否具有表决权: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指示:

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向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 1-3 项议案统一表决				
1	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	关于为太仓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为烟台中集来福士有限公司 2010 年度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此委托书表决符号为“√”，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受托人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 是 否
如有，应行使表决权：赞成 反对 弃权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 是 否 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日期：2010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